

##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类金融业务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国际”）和远尚互联网金融服务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尚金融”）涉及类金融业务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（2020 年 6 月修订）》等相关要求，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，公司特出具承诺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深国际股权处置的承诺

- 1、本公司承诺，将尽快启动并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6 个月内（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前）将持有的深国际 9.50% 股权对外转让完毕；
- 2、在推进上述股权处置过程中，本公司将遵循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履行必要程序，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；
- 3、本公司承诺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深国际股权对外转让的情况；
- 4、在退出之前，本公司不再以任何形式新增对深国际的资金投入（包含增资、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）。

#### 二、关于远尚金融注销事项的承诺

- 1、本公司承诺，将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6 个月内（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前）完成对远尚金融的注销；
- 2、在推进上述股权处置过程中，本公司将遵循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履行必要程序，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；
- 3、本公司承诺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远尚金融的注销情况；
- 4、在注销之前，本公司不再以任何形式新增对远尚金融的资金投入（包含增资、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）。

### 三、关于类金融业务的其他承诺

1、本公司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；如本公司在本承诺函出具后所投资企业存在类金融业务，本公司将对相关类金融业务予以剥离或终止；

2、本公司承诺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，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（包含增资、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）。

上述承诺已在《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的回复（修订稿）》中披露，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